

建设工程招标代理合同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五联小学（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广州市琳江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人）就 2018 年增城区中新镇五联小学体育场地改造工程的招标事宜，经充分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五联小学
- 2、工程项目审批文件：
- 3、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4、工程规模： 校园内体育场地改造，具体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为准。
- 5、总投资额： 约人民币 140 万元。

二、委托范围

1、委托代理招标内容（有委托的在□中打√，并说明具体内容，无委托的在□中打×）：

招标代理

- 设计，具体包括：
- 施工，具体包括：
- 监理，具体包括：
- 设备，具体包括：
- 材料，具体包括：

委托代理范围内合同价（人民币）：本项目招标代理费暂定为 11456 元（大写：壹万壹仟肆佰伍拾陆元整），最终结算价以财政评审的招标代理费为准进行结算。评标专家劳务费按实际发生额由委托人支付。

3、委托代理的事项：

- （1）代拟发包方案；
- （2）发布招标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
- （3）编制资格预审文件；
- （4）组织接收投标申请人报名；
- （5）审查潜在投标人资格，确定潜在投标人；
- （6）编制招标文件；

- (7) 组织现场踏勘和答疑；
- (8) 组织开标、评标；
- (9) 草拟工程合同；
- (10) 编制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 (11) 与发包有关的其它事宜；

三、委托人权利

- 1、委托人有权参与招投标的有关活动。
- 2、委托人有权要求代理人及时提供代理工作阶段性的进展情况。
- 3、委托人有权要求代理人更换不称职的人员或应回避的人员。
- 4、委托人有权确定代理人的具体工作内容。
- 5、如委托人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现代理人在代理活动中违反有关的法律、法规或建设程序并经确认，委托人有权要求代理人纠正，直至中止合同。

四、委托人义务

- 1、委托人在代理人开展招标代理业务之前应按照有关规定办全本项目招标所需的有关审批手续，使招标工作具备条件。
- 2、委托人应当向代理人及时、无偿、真实、详细的提供招投标代理工作范围内所需的文件和资料（如建设批文、资金证明、地质勘察资料、施工图纸等）。
- 3、对代理人提出的书面要求，委托人应当在2日内做出书面答复，如因此造成的时间延长由委托人负责。
- 4、在合同履行期间，委派熟悉业务、知晓法律法规、工作认真负责的作为委托人的代表，配合代理人工作。
- 5、委托代理咨询项目中如内容、时间等有重大调整，委托人应当书面提前2日前通知代理人，以便调整相应的工作安排，如因此造成的时间延长由委托人负责。
- 6、委托人不得泄露依法应当保密的任何信息。
- 7、在法律规定的时限内签订工程合同，并在签订合同后提交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
- 8、承担由于自己过失造成代理人的经济损失。
- 9、委托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代理人收受或索要回扣、好处费、礼金、有价证券和其它礼物；不得在代理人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 10、委托人应当完成的其它工作：

五、代理人的权利

- 1、有权拒绝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关规定的人为干预。

- 2、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授权范围内办理委托项目的招标工作。
- 3、有权建议更换不称职或有其它原因不宜参与招标活动的委托方人员。
- 4、如委托人的某些条件和要求不符合现行的法律、法规或程序，代理人可以建议委托人进行修改。拒不修改的，代理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履行合同。
- 5、除发包方案、中标通知书及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由委托人盖章签字，中标通知书再加盖代理人公章外，自拟定发包方案至提交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所形成的资料、文件均只需由代理人盖章签字。

六、代理人义务

- 1、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从事招投标代理活动。
- 2、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为委托方提供招标代理服务，不得将本合同所确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转让给第三方。
- 3、有义务向委托方提供招标计划以及相关的招投标资料，做好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解释工作。
- 4、代理方工作人员如与本工程潜在投标人有任何利益关系应主动提出回避。
- 5、在代理活动中不得泄露依法应当保密的任何信息。
- 6、对代理过程中提出的技术方案、数据参数、技术经济分析结论负责。
- 7、代理人成立招标代理项目组，并任命为项目组组长，负责该项目招标代理工作。项目组成员组成人员情况见附件一。
- 8、因代理人的单方过失造成的经济损失，应当向委托人进行赔偿。累计赔偿总额不应超过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总额（除去税金）。
- 9、因不可抗力导致代理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代理人不承担责任。
- 10、代理人不得采用行贿、给予其他利益或者诋毁他人等不正当手段进行竞争；

七、代理费

- 1、根据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按照以下计算方法确定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 费 率	服 务 类 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 (万元)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单独提供编制招标文件（有标底的含标底）服务的，可按规定标准的 30% 计收。

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begin{aligned}
 &100 \text{ 万元} \times 1.0\% = 1 \text{ 万元} \\
 &(500-100) \text{ 万元} \times 0.7\% = 2.8 \text{ 万元} \\
 &(1000-500) \text{ 万元} \times 0.55\% = 2.75 \text{ 万元} \\
 &(5000-1000) \text{ 万元} \times 0.35\% = 14 \text{ 万元} \\
 &(6000-5000) \text{ 万元} \times 0.2\% = 2 \text{ 万元} \\
 &\text{合计收费} = 1 + 2.8 + 2.75 + 14 + 2 = 22.55 \text{ (万元)}
 \end{aligned}$$

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支付方式：（由委托人支付）

3、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时间： 招标代理完成后 7 天内一次性支付。

八、时间要求

1、代理工作开始时间： 2018 年 月

2、代理工作完成时间： 2018 年 月

非代理方原因造成的时间延误，结束时间相应延长；代理结束以完成时间为准。

九、争议解决

1、由于一方违约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2、由于违约造成第三方损失的，也由违约方在赔偿另一方损失的基础上再赔偿第三方损失。

3、双方对代理合同条款变更时必须另签补充合同条款，补充合同条款作为本代理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委托人与代理人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争议时，双方可以协商解决争议：或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文本

双方约定合同正本一式6份，双方各执2份，报招标投标监督机构1份，交易中心1份，各执1份。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公章）：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五联小学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18年9月18日

开户：

帐号：

电话： 传真：

E-mail：



代理人（公章）：广州市珠江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地址： 增城区荔城街荔园西路 51 号

2018年9月18日

开户：中国工商银行增城锦绣支行

帐号： 3602007919200008178

电话：020-82630520 传真：020- 82630501

E-mail：13609092503@163.com

